

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 年第一次)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17 蚌投 01	136898
17 蚌投 02	143060

债券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盘古大观 A 座 40 层-43 层)

2020 年 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或“受托管理人”）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17 蚌投 01

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12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上证函【2016】3097 号），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发行了“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 6 亿元，期限 5 年期，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48%。目前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二）17 蚌投 02

发行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12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上证函【2016】3097 号），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发行了“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 6 亿元，期限 5 年期，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25%。目前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二、本次重大事项

2019 年 12 月 11 日，发行人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深圳”）等主体与安徽配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配天投资”）签署了《关于“配天投资债务重组”项目之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本次配天投资债务重组主要包含债权收购及债务重组和基金投资两个部分，且前述两个部分是不可分割的整体性交易，任何一部分无法单独成立和实施。

本次交易目的为纾解上市公司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富科技”）控股股东配天投资的债务风险，根据蚌埠市委、市政府的决策，发行人主要发挥产业投资职能，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配合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和大富科技实际控制人设立安徽信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富基金”），专项用于本次交易。信富基金总规模不超过 510,200 万元，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情况如下：信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 GP1、北京配天智慧云技术有限公司作为 GP2，分别出资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中国信达作为优先级 LP，认缴出资不超过 50,000 万元；发行人为劣后级 LP2，认缴出资 210,000 万元；孙尚传为劣后级 LP3、李洪利为劣后级 LP4，以其共同持有的配天投资 99% 的股权作价出资 250,0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信富基金各合伙人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人民币 万元)
信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万元	0.02	100
北京配天智慧云技术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万元	0.02	1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优先级有限合伙人	50,000 万元	9.80	0
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劣后级有限合伙人	210,000 万元	41.16	94,500
孙尚传	劣后级有限合伙人	245,782.83 万元	48.17	0
李洪利	劣后级有限合伙人	4,217.17 万元	0.83	0
合 计		510,200 万元	100.00	94,700

三、本次重大事项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发行人向信富基金实缴出资 94,500 万元，其中包含债权出资 93,500 万元及现金出资 1,000 万元。本次出资对发行人

现金流影响较小。方正承销保荐作为受托管理人，就发行人上述出资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后续出资情况及相关风险。方正承销保荐将持续跟进上述配天投资债务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 年第一次）》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